



崇真書院

TSUNG TSIN COLLEGE

9 LEUNG CHOI LANE, TUEN MUN, N.T.
新界屯門良才里9號



校務處：3507 6400 網址：www.ttc.edu.hk 電郵：ttc@ttc.edu.hk 傳真：2463 7535

E/061026-064b

敬啟者：

全校旅行日（中五及中六）

為使同學能有適當的戶外活動及群體生活，以促進身心健康，本校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日（星期五）舉行全校旅行日，中五及中六級旅行地點及有關詳情如下：

班別	旅行目的地	集合地點	集合時間	解散地點	解散時間	燒烤費／午膳費	交通費
5A	蝴蝶灣	屯門美樂輕鐵站	9:00 a.m.	蝴蝶灣燒烤場	3:00 p.m.	自備	自備
5B	蝴蝶灣	屯門美樂輕鐵站	9:00 a.m.	蝴蝶灣燒烤場	3:00 p.m.	自備	自備
5C	蝴蝶灣	屯門美樂輕鐵站	9:00 a.m.	蝴蝶灣燒烤場	3:00 p.m.	自備	自備
5D	大欖	港鐵屯門站	9:00 a.m.	大欖繁星燒烤場	3:00 p.m.	自備	自備
6A	大欖	港鐵屯門站	9:00 a.m.	大欖繁星燒烤場	3:00 p.m.	自備	自備
6B	大美督	大美督巴士總站	9:00 a.m.	大美督巴士總站	3:00 p.m.	自備	自備
6C	咖啡灣	舊咖啡灣泳灘燒烤場	9:00 a.m.	舊咖啡灣泳灘燒烤場	3:00 p.m.	自備	自備
6D	蝴蝶灣	屯門美樂輕鐵站	9:00 a.m.	蝴蝶灣燒烤場	3:00 p.m.	自備	自備

是次旅行由各班班主任帶隊，屬於學校常規活動，**所有學生必須參加**。倘若貴子弟因特殊理由不能參加，請填妥回條，另以書面方式向訓導主任吳卓熹老師解釋原因及申請豁免。擬不參加旅行的學生，須於當日穿著整齊校服回校溫習及完成所指定的習作，留校時間跟平日上課時間相同。若同學無故缺席，均作曠課論，會受到處分。

請貴家長留意上述安排，並於十月九日（星期五）或之前回覆電子通告。如有查詢，可致電本校 3507 6400 聯絡麥梓聰老師。

此致
貴家長

崇真書院校長區國年博士

謹啟

二零二六年十月六日

回條

敬覆者：

全校旅行日（中五及中六）

有關貴校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日舉行全校旅行日一事，本人經已知悉，並（請以✓表示選擇）

☐ 同意敝子弟參加學校旅行。

☐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學校旅行，並另以書面方式向校方解釋原因及申請豁免。

此外，本人亦會叮囑敝子弟在活動當天遵守老師指示。

此覆
區校長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別：_____（ ）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（手提）：_____

聯絡電話（家居）：_____

二零二六年十月__日

